

采购合同

买方（甲方）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卖方（乙方）：北京安妮餐饮有限公司

双方根据《合同法》、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协商一致，签订以下合同。

第一条 购物明细

乙方按下表所列要求中的红酒品牌及数量，按时按地供货给甲方：

产品名称	单价（元）	数量	金额（元）
珠丽奥蒙特普恰诺干红	208	48 瓶	9984
奇里奥皮特弗干红	111.2	60 瓶	6672
合计：			16656

第二条 运输方式及时间：

乙方根据甲方提供时间及地址，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前由快递将货物运达至指定地点

收货地址：

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河街道顺城大街 269 号丽思卡尔顿酒店（备注 7 月 5 号钻石厅大众投资人

收货人：丽思宴会投资人会

联系电话：18190796927

经甲方签字验收后双方签订《货物确认单》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，运输途中由乙方负责货物安全及运输费用，因运输过程中发生意外（除不可抗力外，如地震、水灾、风暴等）导致货物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相关损失，与甲方无关。

第三条 付款方式

双方约定，按以下方式付款：甲方在合同签订之时向乙方以公对公的方式支付货款，即金额人民币壹万陆仟陆佰伍拾陆圆整（小写：¥16656 元）。

甲方开票信息：

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税号：91110108786882526E

地址电话：北京市朝阳区深沟村（无线电元件九厂）[2-1]44 幢平房 C106-A 室 01064688223

乙方收款信息：

账户名称：北京安妮餐饮有限公司

帐号：0200211609000032080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甜水园支行

第四条 违约责任

乙方不能按期交货，每逾期一天，按总货值 10% 偿付乙方违约金。收付定金的，若乙方无法履行合同，则倍偿还回甲方定金，若甲方不能履行合同，无权要求返还定金。

第五条 争议解决：

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，甲乙双方先自行协商或提请有关部门调解解决，解决不成时，按以下第 2 项处理。

